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及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或报告。

经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进场前沟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依据相关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进行了审阅、询问，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审

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二) 2024年3月7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形式, 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审方案、审计过程中重要事项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的汇报, 对2023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内部控制等进行了深入沟通。

(三) 2024年4月15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现场结合视频形式召开会议, 听取了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关于公告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情况汇报, 对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报表数据、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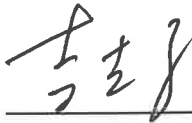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 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 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 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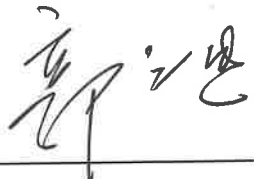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 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 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 审计行为规范有序, 并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

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名：

李志军：  _____

郭文忠：  _____

田生文： _____

陈贵冬： _____

谢思敏： _____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名：

李志军： _____

郭文忠： _____

田生文： 田生文

陈贵冬： _____

谢思敏：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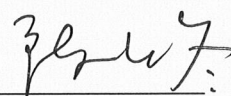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名：

李志军：_____

郭文忠：_____

田生文：_____

陈贵冬：_____ 

谢思敏：_____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名：

李志军： _____

郭文忠： _____

田生文： _____

陈贵冬： _____

谢思敏：  _____